类别 B

宝鸡市财政局

签发人：崔省强

宝市财办函〔2022〕10 号

对市十三届政协一次会议第 420 号提案的答复函

市金融工作办公室：

田海滨委员提出的《关于建设乡村振兴金融信息平台的提案》（第 420 号）收悉，现将协办意见答复如下：

田海滨委员提出由政府牵头组建市级农业担保有限公司，推动解决农业规模经营中的资金短缺问题，我市正在落实推进中。为了进一步发挥财政资金扶持引导作用，创新财政支农资金投入机制和使用方式，2021 年第 21 次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通过了市财政局提出的关于成立陕西省农业信贷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宝鸡分公司的相关事宜。陕西省农业信贷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宝鸡分公司作为全省农业信贷担保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可以积极借助省级农业信贷担保平台优势，加大对我市种养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以及农业产业化发展企业的金融支持力度，切实解决农业发展中的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目前，我市已与陕西省农业信贷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就注资规模、合作模式等

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并已经市政府领导同意,下一步我们争取尽快完成陕西省农业信贷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宝鸡分公司的挂牌运营工作。

宝鸡市财政局

2022 年 6 月 28 日

（联系人：范天腾，电话：0917-3262060）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员会，市政府督查室。